

政府在中英協議公佈後
應該主動蒐集市民反應
八位非官守議員分別發表意見

中英協議公佈後，政府便必須立即知會廣大市民，向他們闡釋協議的內容，並且主動蒐集市民的反響，而不是等待意見慢慢上達。

非官守議員鄧蓮如今日（星期三）在立法局會議上，以她本人名義提出下述動議：「本局歡迎政府主動測試有關香港前途的中英協議是否為香港人所接受」時，作以上建議，但她強調她不是暗示政府要左右民意。

她說：「假如有任何這樣的暗示，後果將會不堪想像。我只是希望政府透過現有的一切渠道，儘量確保社會上各階層的人士都可以直接獲悉有關文件和說明資料的內容，而且讓他們知道他們有權——我認為這是他們的責任——向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表達意見，而政府更應該鼓勵他們這樣做。」

鄧議員說，她認為「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應考慮委託外界組織進行一些獨立調查。這些調查的結果，對民意審核處的主觀評論，至少能加以驗證或標示一些——她重覆說，只是一些——懷疑。

鄧議員曾表示，她與香港大多數人一樣，歡迎政府採取主動，成立獨立的民意審核處，不僅是因為這足以表示英國政府堅守諾言，務要達成一項必為港人所接受的協議，而且是因為審核處可作為一個彙集各方意見的中心點。

不過，有人對民意審核處的目標和工作，提出了一些中肯的問題。鄧議員希望政府能夠明確解釋審核處的運作方式。

外相已經清楚表示，協議一經草簽及公佈，便不能再修改。很多人曾提出疑問：既然如此，測試香港人是否接納協議又有什麼作用呢？設立民意審核處是否只是一種手段，目的在使英國政府能夠聲言已履行對香港人的承諾？一些抱有懷疑態度的人甚至說民意審核處會設法左右民意，以至曲解民意，好讓英國國會能夠通過協議，而英國政府便可以進行認可協議的程序。

她說：「我並沒有這樣的疑慮，而且深信民意審核處是相當獨立的，甚至不受政府的收集民意機構所影響。但由於不少人表示有疑慮，我認為有一點相當重要，那就是：政府應該明確地說明打算作何種安排去直接或間接收集民意，然後如何以直接或間接的方式將這些民意轉達民意審核處，以便該處加以整理和分析。」

她表示明白外相賀維爵士提到協議一旦公佈便不能再更改的論點，但她強調，如果絕大多數的香港人對協議的某一但關鍵性部份有所保留，那麼中英雙方都必須準備重新考慮那一個部份。

至於舉行全民投票的問題，她說，我們都清楚知道這種做法具有多項缺點，以及在香港的特殊政治環境下舉行全民投票實際上會有困難，但有些人却建議，倘若民意審核處最終都不能就市民對協議的一般反應達成結論，或更壞的是，倘若市民的意見出現嚴重的分歧，那麼政府便應考慮舉行全民投票，要求市民簡單地對協議投「贊成」或「反對」票。

她說：「我希望協議的條款公佈後，市民不會有模稜兩可的反應，更不會意見分歧，因為所有香港人都想要一份協議。雖然如此，這份協議仍須明顯地是一份可以接納的協議，能在香港的歷史上寫下新的一頁，並帶來新的挑戰和機會。」

鄧議員說：「至於所得結果，無論是否令人尷尬或是會引起爭論，民意審核處均會據實報告，這點實無可置疑。儘管如此，仍會設有一個監察小組來監督該處處理所收集到的資料。這做法應該會令香港人和英國國會感到安心。」

此外，共有七位非官守議員分別發言，表示支持鄧蓮如議員的動議。

王澤長議員說，香港對找出及確定市民的观点，有其完善而有效的制度，在若干方面甚至比一個只有數年才可真正測試民意的選舉制度更為有效，在探求香港市民對該協議的觀感時，我們須全面運用諮詢制度及從中獲得的市民反應，然後加上直接遞交民意審核處的一切意見。

「因此，這特設而獨立的民意審核處的责任便是集合這些資料，準確而公正地以報告形式發表。這樣便可向世人、特別是英國國會，證明我們頗為全面的多種途徑諮詢制度能廣泛而公正地找出及反映香港市民對未來安排的觀感。當局將委任一由著名人士組成的獨立小組來監察民意審核處的工作，確保該處能秉公辦理，而該小組亦將呈交報告；這將進一步提高是次評估的價值。」

他說，設立一個具上述目標及安排的民意審核處或許是代替全民投票的一個好辦法。

他說，一個簡單的答覆「是」或「不是」對問題不能真正有所幫助。

他認為全民投票只在所有其他方法都不能產生令人滿意的結果時，才應予以考慮。

蘇國榮議員在發言支持動議時，以香港現時面對的問題，比作一個人更換其衣服一樣。

白朗議員說，目前所有跡象顯示，中英協議具備所有令港人接受協議的要素。

他說，中英協議必須為香港人所接受這一點，大家並無異議。中英兩國都曾表示這項條件是彼等的共同目標之一。

但如何測試中英協議是否獲得接納，可能是最難達致協議的事項——或許這並非是中國與英國之間的問題，而是中英雙方與香港之間所需解決的問題。

他說：因此我們憂慮港人如何能夠對協議表示同意，是否徒然浪費時間？尤其是我們不可忘記即使港人想再提出任何意見，亦絕不可能使中英協議因而有所更改。

但基於下列兩個理由，他認為我們並沒有浪費時間。

第一，協議須獲香港人接納的承諾必須兌現，這對自然仍在進行中的談判是很重要的。我們有理由假設談判雙方因為要考慮到香港人的意願，所以保持謹慎的態度，並且避免所達成協議只反映中英雙方的利益。

第二，當協議提交英國國會通過時，必須具備協議已獲香港人接納的確實證據，這點是非常重要的。

因此香港人已有一後障——即是說他們雖不能堅持修改協議內容，但總可拒絕接納協議，並承担一切後果。

他說，協議須獲香港人接納這點，大概要比實際取得他們同意的過程更為重要。

周梁淑怡議員說：「我們現在更應繼續發表意見，將我們認為一項可接納的協議所不可或缺的要素列出，來，以免令人對這方面產生疑惑。在最近數星期內，香港人獲悉，協議草案一旦在九月公佈後，將無機會修改其中任何部份，而香港屆時須表示接納整份協議，或是完全拒絕接納。」

她認為香港政制，即各種制度的核心，能得以繼續實施的保證，對香港非常重要。

她說：「我們必須獲得有關方面保證：到一九九七年時已籌備就緒的政制，會在一九九七年及以後，獲當時香港特別行政區自治政府繼續採用，且未經港人同意，不會有任何改變，但如港人主動提議修改，則屬例外。」她認為這點必須在協議中載明，而最後須列入基本法之內。

陳英麟議員稱，對香港將來的前途發表意見是每一位市民的責任。

他說：「若然希望將來『民意審核處』所作的結論準確而有代表性，我們必須採取積極的態度，因為在這個階段，我們絕對不能否定對附件條文作若干修改的可能性，所以我們應該把握這個發言的機會。不但要研究協議的內容，更要研究附件的細節。」

他說：「抱着『精誠所至，金石為開』的信念，將好與不好的地方指出來。不然的話，若果對協議只能作出接受與否的選擇，倒不如以全民投票形式進行，更為清楚利落。」

「因此，我認為審核處是絕對需要就協議附件的每項細節，進行詳細的徵詢，把意見歸納，並作忠實的報告，才能向香港的市民交代。」

他認為，假如將來民意反映對協議附件個別細節有所保留，中英雙方理應作出適當的修改，以便符合港人的意願。

伍周美蓮議員說，「民意審核處」的存在並不是取代現存的表達民意的渠道。

她認為民意審核處的工作一定要公開給市民知曉，令人知道它是大公無私的，這些才能使香港人，尤其是那些通常不表示意見的沉默大多數，和英國國會相信，該份報告是真正代表了香港人的意見。

她建議政府應主動地去搜集各階層人士的意見，尤其是要發掘出沉默的大多數市民的意願。

她說，每一市民表達的意願應獲得尊重，政府應以「機密」形式處理。

楊寶坤議員表示，以設立民意評估處這種探詢港人意願的慎重安排，對於英國與本港之聯繫與溝通，必然是有益及有建設性，而且是值得市民支持的。

他說，民意評估處的成功有賴全體市民支持。要獲得市民的支持，首先要做好宣傳工作。

他建議在收集意見工作開始前，政府可考慮利用大眾傳媒介紹草擬協議詳細內容，公布訂出測試與評估的方式及標準和闡釋收集意見的方式及程序。

楊議員說，有關獨立監察小組的設立是重要和肯定的，它要確保專員辦事處在公正而不偏私之下進行工作。

他說，監察小組的人員應由獨立、超然、備受尊敬人士擔任，人數可暫定三位，分別來自英國、香港、及兩地以外的一個先進國家。

他亦相信專員辦事處及監察小組的報告書分別公布後，市民將會作出回應。辦事處應繼續收集有關意見，作為後期的參考。

民政司稱：
市民應有機會就協議提出意見

民政司黎敦義今日在立法局會議上說，香港人應有機會就有關香港前途中英會談的最終結果正式提出意見。「英國國會和香港人本身正希望可以這樣。」

黎氏就鄧蓮如議員所提出的動議致詞。該動議表示歡迎政府主動測試有關香港前途的中英協議是否為香港人所接受。黎氏說，官守議員支持該動議。

黎氏說，政府會盡本份去做，會確保市民廣泛明白協議的內容，並製造很多機會讓市民表達意見。

他說：「表達與否，就由他們自己決定了。民意收集之後，便會小心謹慎，不偏不倚地加以審核，然後公佈周知。」

一份協議草案將會首先公布給香港市民知道，並「清楚解釋協議內容的含義」，同時亦在英國以白皮書方式發表。

它並將由港督提交立法局，提交時並發表有關聲明，及公開辯論。

黎氏說，政府是個包羅甚廣而且很有系統的機構，經常緊密地了解民意，並發揮了「審核市民對已知建議的現行意見」的作用。

談到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黎氏說，這辦事處是一個完全獨立的組織，並不隸屬布政司者任何部分，而且它只負責收集民意。

他說：「政府各部門會主動將有關資料向市民公佈，並激發市民表達意見和進行討論；但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只負責收集民意。」

「它的主要任務是收集和分析市民對草簽協議的意見。」

黎氏說，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的工作是「整理、總結、分析和審核上述各方面所獲得的意見；不會主動向社會人士徵詢和搜集意見。」

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的職員，都將是資深的公務員。民意審核專員直接向港督負責。

黎氏說，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完成工作後將須在指定日期前，就收集所得的意見，向港督提交書面報告。

這些意見將以英國國會議員易於吸收的方式，將市民所提出的意見匯編在一起。有關部長將會把報告提交國會議員審閱。

他說：「整理這些意見對香港的前途很重要，在某方面來說，是舉行全民投票都無可比擬的。」

「所建議的辦法不單可以審核港人是不是接受協議，而且可以找出令人憂慮的地方。」

黎氏說：「雖然協議本身是不能修改的，但所找出的憂慮之處將來却可作為一種指引，加以考慮。」

我非常感激鄧蓮如議員讓本局有機會辯論這個重要的題目。鄧議員已經把動議解釋得很好，而且得到其他非官守議員的支持，各官守議員也表示支持。蘇國榮議員拿買新衣服的人所感到的焦慮，作為譬喻，我覺得對香港這世界上成衣出口高居首位的地方，尤為適合。

有關香港前途的重要決定，日近一日；我們感到有些慌張，實在毫不為奇。中英雙方就香港前途而草簽的協議，我們預料今年稍後便會公布。英國政府已經清楚表示雙方簽署的協議是要香港人也可以接受的。在英國國會同意之前，這協議不會正式簽署，而國會作出決定之前又會希望知道香港人究竟是不是接受這協議。

在公布協議內容後和國會舉行決定通過協議與否的辯論前，為着協助國會得到結論，香港會採取一些特別的措施。

對不熟悉香港的人來說，這工作似乎是辦不到的。這裡的政府不是由香港人所選出，它的權力來自英國的委任。我們兩年前才初次有了普選，但合資格的人中只有三分之一登記為選民，其中又只有三分之一人在地方選舉中投票；在這樣的地方，究竟怎樣去測試人民是不是接受協議呢？不熟悉香港情況的人簡直回答不了這問題。

住在這裏的人不甚擔心我們沒有正式的選舉機構和制度。世界上所有政府，或多或少都要憑着人民的意願去辦事。越是開明的社會，人民享有的自由便越多，而政府的一舉一動便須更爲接近民情。背離民情便會引起不滿，而不滿的程度視乎政府的過錯有多嚴重，又視乎人民覺得自己有多少自由去表達意見。

留意本局最近各次辯論的人對香港人有自由表示不滿，自無懷疑。各種途徑都是現成的，市民有需要時都會加以利用。如果香港人普遍不接受政府的政策，以香港的社會環境來說，這只會帶來無盡的動亂。我們却沒有這些動亂，可見我們的政策得到支持。政策趨於不爲市民接受時，便會挑出來而且更正。

市民支持政府的政策殊不偶然。其實全是因爲政府知道在這樣一個開明的社會裏，以民情爲依歸有極其重要的。不過，如果不熟知民意，便無從以民意爲依歸了。所以，過去多年來，政府逐步設置了一個包羅甚廣而且很有系統的機構，經常緊密地了解民意。若是沒有這樣的機構，政府根本無法制訂政策去照顧市民的需要。

這機構有兩個截然不同的作用。第一，它要協助預測市民對政策上各種可能辦法的意見，重要的和不重要的政策都包括在內。第二，是要衡量市民目前對已實行的政策所帶來的影響有甚麼意見。

在香港前途談判之中，這民意測試機構一直以來所做的都屬第一種作用，即是判斷市民對各種不同辦法的反應。會談由於要使雙方可以進行有建設性的談判，所以一直都在保密，這難免使到可以向香港人透露的消息受到限制。但行政局的議員都會有充分機會表示意見。英國外交及聯邦事務大臣在本年四月二十日和八月一日在本港發表聲明時，已盡他的可能解釋英國政府的談判方法和談判的可能結果。

此外，市民重視的很多事項都有在大眾傳播媒介公開大加討論，而市民私底下當然亦有討論。周梁淑怡議員和楊寶坤議員今天更說明了不少論點。周梁淑怡議員和王澤長議員都強調市民必須表示意見，不可再遲疑。最後透過行政局，政府終可以決定甚麼是認為香港人可以接受的，甚麼是不可以接受的，然後向有關方面提出。香港人所表達的意見全部都全面地和認真地由英國政府考慮，而且在談判中有顧及。一直以來是這樣，日後也是這樣。

不過，諮詢的過程本不應就這樣完結，而香港人應有機會就談判的最終結果正式提出意見。英國國會和香港人本身正希望可以這樣。

在這裏，我們審核民意的機構便發揮我上面說過的第二種作用——即審核市民對已知建議的現行意見。從王澤長議員、白朗議員和伍周美蓮議員的演詞中所見，大家都明白到我們的目標；雖然，我們可能還未夠精確地解釋兩種作用間的分工。現在擬將激發和審核民意的工作分成四部分，就是

— 政府公布和解釋協議內容，促請市民表達意見。

— 表達意見與否，聽由市民喜歡。

— 由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審核民意。

— 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的工作由監察團委員監察。

這項行動的第一部份，由政府負責，將一份協議草案向香港市民公佈，並清楚解釋協議內容的含義。這協議在草簽後，將盡快在英國以白皮書方式發表，並在同一時間在香港發表。有關的附件包括草擬協議之前的會談背景，協議條文的註釋和含義。草簽協議將由港督提交立法局，提交時並發表有關聲明。

這些文件（即英國政府發表的白皮書，連同協議內容和港督聲明），將由香港政府廣為派發，而本局可自由對這個問題進行辯論。政府會將這些文件送交市政局和區議會審閱，並邀請他們發表意見。政府亦會挑選一些具代表性的團體，例如工商業團體、專業及學術性組織，以及社會其他知名團體和組織，將這些文件派發給他們，徵詢他們的意見。任何團體如有遺漏，可以從很多方面取得這些文件。我們會盡量將文件內容透過傳播界公開發表，而過去傳播界在這些事情上都表現得十分負責任。很多政府辦事處，亦備有這些文件，以備市民索取。

政府會盡其所能，促請市民發表意見。相信很多人亦會自動透過傳播媒介表示意見。在今日的辯論中，陳英麟、伍周美蓮和楊賢坤三位議員都提出了令市民積極發表意見的辦法。他們提出這些建議，我十分感謝。我會安排在我們進行詳細策劃時，仔細考慮他們的建議，因此我不打算立刻在這裏談論。

現在我想談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的設立。這辦事處是一個完全獨立的組織，並不隸屬布政司者任何部分。政府各部門會主動將有關資料向市民公佈，並激發市民表達意見和進行討論；但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只負責收集民意，它的主要任務是收集和分佈市民對草簽協議的意見。辦事處會留意傳播界的言論，和任何團體或個人在寄往辦事處的信件中所表達的意見。何團司者透過其一設徵詢民意的程序而取得的意見，將交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處理。這辦事處亦會留意，何獨立機構在本港進行的民意調查。它的亦是整理、總結、分析和審核上述各方面所獲得的意見；不會主動向社會人士徵詢和搜集意見；但會盡量留意和聽取社會各界的意見。

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的職員，都將是資深的公務員。受時間所限，而工作既複雜又無例可援，因此應不須接見市民或團體，而工作既複雜又無例可援，因此應不須接得多。如果市民希望口述他們的意見，書面意見則容易處理的人員，例如市政專員等，可以代為筆錄，然後遞交民意的審核專員辦事處處理。倘蒙閣下批准，我建議將民意這些職權範圍剛由本局決定。

鄧蓮如和陳英麟兩位議員希望即使草簽協議發表後，亦可作進一步的詳細修訂。我恐怕沒有希望了。正如英外交及聯邦事務大臣一星期前在本會議廳說的，在任何這類國際間的談判中，雙方經過談判而達成的協議，必須作為一個整體而考慮。在談判得到結果後，如果任何一方要求保留修訂的權利，這好像從頭再開始一樣，則另一方亦會爭取同樣的權利。這是合理的。那麼一來，任何一方亦會爭取同樣的權利。這是合理的。那麼一來，則協議根本就不是可以草簽的，故此協議必須作為一個整體來考慮。

楊寶坤議員發覺到我們為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定出中文名稱時的困難。我的顧問曾向我解釋其中問題，我會盡量參照他們的意見。正如楊議員所說，第一個建議的名稱是民意評估處。正如意圖，第一問題，人民意見，絕對可以接受，而這正是我們所要的。一評估一詞在中文裏也是絕對可以接受的，並無真正不佳的含意。在評估物業的應課差餉租值和薪俸、提出意見甚或在選美會作評判時，用的也是這詞。但「估」字卻有猜測和推測的含義。我們當然不希望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將來的報告被人說是「靠估」。所以我們決定用「審核」字。審的審，「審」字是法庭審案判案時所用，而「核」字意味小心謹慎的檢驗數據資料，如核數或核點存盤等。可惜小事難求十全十美，即使是這冠冕的名稱，意味着小心核對資料後作判斷，也可以說成稍為專斷，好像這辦事處只會判斷民意應是怎樣，而不是就實錄收到的意見書提

出一個均衡的實錄。這是鄧議員所提的一點。據文字權威人士所說，雖然反對之言也還有些道理，但總比讓人以粵式諧謔，將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的工作譏為「猜測靠估好得多」。所以，讓我們就採用「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這中文名稱吧。

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完成工作後，將須在指定日期前，就收集所得的意見，向港督提交書面報告。報告不會，就收兩語概述香港人對通過談判而達成的協議的態度，而會採用一個英國國會議員易於吸收的方式，將市民所提出的意見匯編在一起。有關部長將會把報告提交國會議員審閱，然後由議員自己衡量香港人對協議的接受程度。

為了確保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的工作絕對公正，所以建議應由外交及聯邦事務大臣委派一個監察團。監察團大概會由兩位委員主持，俱應為有名望的人士，一位來自英國，另一位則來自本港。至於楊寶坤議員建議監察團應有另一位來自其他國家的委員，有關當局認為沒有此必要。監察團委員的職責，是監察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各方面的報告，並另行向外交及聯邦事務大臣提交一份獨立的報告，說明監察團是否認為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已妥善、準確及公正地履行其任務，並切實遵照其職權範圍所述的程序進行工作。該份報告亦將由有關部長提交英國國會審閱。

監察團委員本身將不會收集或審核民意。他們得取閱審核工作中所採用的一切資料，並有權親臨諮詢過程及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各方面的工作。倘蒙閣下批准，我建議將監察團的職權範圍列入本局會議紀錄內，這些職權範圍剛獲通過。

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的職權範圍

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由港督委派，不屬於香港政府一般機構。該辦事處的首長是民意審核專員，由一名政府高級人員出任，直接向港督負責。

二 設立該辦事處的目的，是將港人對中英草簽的協議和對本港前途的安排的意見，作準確的分析和審核，然後經由港督向英國政府和國會反映。

三 為達到上述目的，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的功能將是：於香港政府在本港發表和派發載有中英草簽協議的白皮書，並邀請市民發表意見之後，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將：

(甲) 收集所有直接寄往該辦事處有關草簽協議的書面意見，或間接透過大眾公認和熟識的諮詢途徑或傳播媒介所傳達的意見；

(乙) 將所有對草簽協議的意見整理、摘要、分析和審核；

(丙) 向港督提交報告，包括所有意見的據實摘要和港人對草簽協議的接受程度的評估；

(丁) 執行港督為達成上述任務而不時發出的指示。

四 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必須讓外交及聯邦事務大臣委派的監察團可以接觸各方面的工作。

立法局辦事處

一九八四年八月八日

監察團的職權範圍

外交及聯邦事務大臣已委出獨立的監察團，其任務是監察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的工作。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由港督委派，負責審核香港人就中英政府為解決香港前途而達成的協議草案所提出的意見，並作出報告。

二、監察團的職責如下：

(甲) 監察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各方面的工作；

(乙) 向外交及聯邦事務大臣另行提交一份獨立的報告，陳明監察團是否認為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已妥善、準確及公正地履行其任務，並切實遵照其職權範圍所述的程序進行工作。監察團本身並不會收集民意，亦不會在其報告內審核民意。

三、為方便其執行職務起見，監察團可隨時：

- (甲) 取閱審核工作中所採用之一切資料；及
- (乙) 有權親睹諮詢過程及民意審核專員辦事處任何方面的工作。

立法局辦事處

一九八四年八月八日

夏鼎基爵士致謝各議員

代理總督夏鼎基爵士今日主持立法局會議，宣佈一九八三—八四年度會期結束時，致謝各議員在這屆「歷來最發人深思的會期」的工作。

他說：各位議員現可作週年休會，並為下屆會期作好準備；下屆會期的興趣性及要求，不會較今日結束的會期為少。

夏鼎基爵士致詞如下：

「各位議員，本屆立法局會期的正式事務現已終結。本會期一直充滿令人關注的事項：由去年九月處理恒隆銀行事件之戲劇性開始，以迄今午就一個極為重要的事項進行辯論。本會期共有二十七次會議，較上一期之二十二次會議多五次。本會期內共通過八十六項法案及作出三十七項決議案；各議員提出了一百八十一條問題，隨著並有二百七十九條補充問題。在這些數目中，本人亦可引述其他各項，例如在八十六項通過的法案中，二十四項曾作出達一百七十五修訂項目，其中九十一項目是由非官守議員動議。然這些數字仍不足以充份地反映出本局在今屆會期內處理的工作。本會期應是本局歷來最能發人深思的會期之一，並且亦極富創意，因為在本會期內，財務委員會首次公開審核草擬預算案，以本人認為，極為成功。

除了處理現有的事務外，前途問題，無論在短期或長遠來說，一直都是備受注視的主要事項。我們省覽過，也討論過在最近的將來會改變本局結構的重要建議。正如今天一樣，我們也曾就一九九七在市民心目中引起的問題舉行有意義的辯論。

首先，羅保議員在三月十四日提出動議，接着連續是有關行政立法兩局非官守議員倫敦之行、法律制度、經濟制度、社會制度、出入自由的辯論，而最後就是今日舉行有關香港前途的中英協議是否為香港人所接受的辯論。

本年度是富於辯論的一年。本人並且認為各議員就多次辯論所付出的努力，正好反映出他們如何理解他們本身對社會應盡的義務，而他們所作努力亦為人稱譽，這點實不容否認。

因此，我們現在可以作週年休會，並為下一屆會期作好準備，相信下屆會期的興趣性及要求，不會較現正結束的會期為少。為了本屆大可說是有用及有建設性的會期，我謹代表督憲、我本人及兩局職員向各議員致謝，同時，謹祝各位之中往海外渡假的，有愉快的假期。

本人現在宣佈一九八三至八四年度的會期結束。一九八四至八五年度會期首日會議將在十月四日星期四舉行，屆時督憲將在會上致詞。

運輸署交通燈號系統 電腦控制再邁進一步

運輸署之地區電腦交通控制系統將會擴展至遍及港島北部由堅尼地城至筲箕灣之地區。

工程包括設計及安裝該電腦系統的價值三千四百五十萬元的合約，已批與英國通用自動化交通控制器材有限公司。

運輸署署長李舒與該公司總裁侯域今日（八月八日）在一項儀式上簽訂合約。

運輸署發言人說，合約中之電腦系統大概需時兩年半才能完成。

是項計劃是採用英國通用自動化交通控制器材有限公司之最新發展儀器（名為交通管理系统），當工程完成後，將為市區交通之控制提供多樣化交通工程服務。

由運輸署交通控制技術部管理之新控制中心將設於中環近林士街多層停車場之新建海港大廈（HARBOUR BUILDING）內。現時由九龍控制中心管理之港島東部九十個路口之燈號將改由新控制中心管理。

根據今日簽訂之合約，港島中西區將設置一百一十五組由電腦控制之新交通燈，而其他現行獨立操作之交通燈控制器亦會與新控制系統連接。

發言人說，新控制系統在加以發展後可控制大約五百個路口之燈號。該控制系統也為消防車及其他緊急救援車提供優先使用設備。此外，日後將根據另一份合約附設一個閉路電視系統。

香港乃東南亞各大城市中首個採用電腦交通控制系統。於一九七七年啓用之西九龍區電腦交通控制系統管理尖沙咀至荔枝角之西面走廊，控制達八十個路口之燈號。

隨後電腦交通控制系統不斷擴展，現時於九龍區及港島東北部已有三百多個路口之燈號受其管理。

紅棉路婚姻註冊處延長服務時間

設於中區維多利亞兵房羅年信大廈之紅棉路婚姻註冊處將由八月十二日（星期日）起，進一步延長服務時間，每星期日下午二時至四時四十五分將繼續辦公。

人民入境事務處發言人說：「爲着配合大量市民在星期日舉行婚禮的需求，本處遂作出上述安排。」

發言人補充說：由本星期日起，該註冊處辦公時間如下：

星期一至五 上午八時四十五分至下午十二時四十五分及下午二時至四時四十五分

星期六 上午九時至十一時四十五分

星期日 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及下午二時至四時四十五分

市民如有任何疑問，可致電：三—七三三三—壹一查詢。

勞工處提醒職業介紹所經營人
收取費用或佣金不得超過法定

勞工處發言人今日提醒經營職業介紹所人士，介紹所可收取之費用或佣金數目俱受職業介紹所規例限制。

在最近一宗法庭案件中，一名職業介紹所持牌人因向求職者收取高於法例所規定之費用，在西區裁判署被定罪及罰款。

發言人指出：介紹所為求職者進行首次登記及登記後三個月重新登記，所收取之費用最高為每次三元，求職者獲得職位後，介紹所收取之佣金則最高為其首月所得月薪百分之十。

法例同時規定介紹所替僱主招請僱員時，對每類職位空缺作首次登記所收取之費用最高為十元，而重新登記則為五元。至於介紹所為僱主覓得僱員後所收取之佣金，則由雙方議訂。

發言人重申，任何職業介紹所收取高於上述規定之收費，皆屬違法，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罰款一萬元。

任何人士如對經營職業介紹所有任何疑問，可向勞工處海外僱傭事務組查詢，電話為五十七六七四二零及五十七六七三一。

公共小巴客運牌照備領

運輸署今日（八月八日）宣佈：公共小型巴士（專線服務除外）之客運牌照及客運營業證現已在該署公共車輛組備妥，供獲發牌照者領取。

該署已分批將通知書寄給獲發牌照之申請人。申請人可往中環美利道二號香港牌照事務處，或登打士街柏裕商業大廈九字樓九龍牌照事務處繳費。

申請人於繳費後，應帶同繳費收條往運輸署公共車輛組領取客運牌照及證書。

運輸署發言人說，公共小巴營辦商若仍未將申請表寄回該署，則須於八月十五日前寄回填妥之表格，否則彼等將不能於八月底新道路交通法例生效前獲簽發客運牌照。

他說，公共小巴之新營辦商若仍未取得客運牌照之申請表，應帶同其公共小巴之車輛登記文件，速往中環和記大廈九〇六至九〇九室該署香港公共車輛組領取申請表。

若有任何有關客運牌照之疑問，請致電五十二四九四一八或五十二二八六二四查詢。

官立夜中學暨官立成人夜中學
現招收下學年度會考班重讀生

教育署成人教育組主辦之官立夜中學暨官立成人夜中學，現正招收一九八四／八五學年度會考班重讀生。

官立夜中學係為適齡學生而設，申請入學者須未滿二十一歲。此夜中學分英文部及中文部課程，學費全年三百一十元，分十期繳交。

官立成人夜中學亦分中、英文部課程，係為十八歲以上之成年人而設，學費與官立夜中學相同。

入學申請表格將於八月九日至十三日辦公時間內，在灣仔軒尼詩道一號熙信大廈十二樓教育署成人教育組派發。

報名時並應攜備半身相片兩張、身份證、原校成績表、會考成績表，及兩成績表之影印本各一份。

面試則定於八月二十一日下午七時至九時半舉行，面試地點與報名地點相同。

官立夜中學文組學生，可選修英文、中文、數學、生物、事物、中國歷史、世界歷史、地理、經濟、與經濟及公共事務其中七科；理組可修讀英文、中文、數學、生物、化學、物理及於文組中另選一科。

官立成人夜中學文組學生可修讀英國語文、中國語文、數學、會計學原理、中國歷史、世界歷史、地理、生物、經濟、經濟及公眾事務其中六科。理組學生則可修讀中文、英文、數學、物理、化學及生物。

擬申請入學者如有查詢，可於辦公時間內撥電話五二九五七〇八教育署成人教育組。

港督明日返港

港督尤德爵士參加過最新一輪香港前途中、英會談後，將於明日（星期四）由北京返港。

港督將乘搭 B A 二〇號班機返港，預定抵埠時間為下午七時四十五分。

: : : : : : :

編輯注意：

明日將有安排供攝影記者及電視攝影員拍攝港督抵埠情形。新聞界代表請於明日下午七時前在機場大廈地下記者室集合。

政府新聞處人員將到場協助。

屯門及南區區議會會議 將討論代議政制綠皮書

屯門及南區區議會將於星期五（八月十日）會議上討論最近公佈的代議政制綠皮書。

在上午舉行的屯門區議會會議，區議員會研究區內小學建設的檢討報告。

該項檢討是由屯門工務進度委員會轄下之設計小組委員會於每年三月及九月進行，按教育署的學校網區以評估學位供求。

區議員亦將聽取有關屯門區河道維修工程的報告。

其他議程項目計有一九八四／八五年度屯門環境改善計劃及社區參與活動所獲撥款事宜，及在桃園圍興建行鋼橋。

在同日下午舉行的南區區議會會議，區議員將討論一份有關區議會、分區委員會和互助委員會之間關係的檢討。

區議員又會研究小規模環境改善及社區參與計劃的撥款情況及區議會屬下委員會的工作進展報告。

編輯注意：

歡迎新聞界派員訪攝：

(甲) 在星期五（八月十日）上午十時正於新安街富益商業大廈區議會辦事處會議室舉行的屯門區議會會議；及

(乙) 於下午三時卅分在香港仔中心美豐閣三樓南區政務處會議室舉行的南區區議會會議。

接載新聞界前往屯門的政府車 A M 五七九七號將準時於是日上午九時由九龍公眾碼頭開出。

署理保安司參觀青少年訓練營

署理保安司莫天敏今天（星期三）前往沙田參觀一項特殊的「少男自立訓練營」。

該項尚屬試驗性質的訓練營，是本年度青年暑期活動計劃的活動之一，由信義會社會服務部沙田青少年中心主辦，對象是十三至十六歲的男童。

訓練營的目的是希望透過集體遊戲、遠足、小組討論及工作會議，使這班青少年對自己有更深切的認識，並從中學習社交技巧和人際關係。

署理保安司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抵達位於馬鞍山脚，大水坑附近的沙田青年中心康樂營。在場迎迓的有沙田青少年中心負責人張子元、沙田區青少年暑期活動中央統籌委員會署理主席蔡根培、沙田青少年中心康樂營主任吳子良、與及沙田政務處侯呂敏如。

莫氏曾與參加者交談，從中獲悉他們在這個為期三天的訓練營裡，有很多機會和社會工作者討論切身問題和特別的需要。

他們亦有機會參與各類有益身心的康樂活動，例如球類運動、箭藝、康樂棋、乒乓球、遠足、手工藝和烹飪等，培養這方面的興趣和嗜好。

莫氏又參觀了訓練營中之手工藝比賽過程，並於下午十二時三十分離開營地之前，親手頒發獎品予參賽的優勝者。

為響應今年青少年暑期活動計劃而籌辦的活動超過一萬項，耗資共一千三百萬元，其中五百萬元係由英皇御准香港賽馬會贊助。

編輯注意：

署理保安司莫天敏參觀訓練營之圖片透過傳真機發放。

對美國紡織品規例
本港採進一步行動

香港駐紐約商務專員杜華已前往華盛頓，與美國國會議員就美國建議中的進口紡織品產地來源規例，舉行會議。該些規例若於一九八四年九月七日實施，會在香港造成極大困難。

在華盛頓期間，杜華亦將與零售業貿易行動聯盟的代表舉行會談。該聯盟是由零售業組織所組成，乃專為敦促更加自由的國際貿易而成立的。成員包括零售公司及全美零售業團體的首要行政人員。

杜華將向該聯盟陳述香港情況，並設法爭取它們的支持。杜氏亦將會晤其他團體的代表。他將在華盛頓逗留一個星期。

此外，貿易署副署長霍文今（星期三）午與五個負責簽發香港產地來源證的機構舉行會議。

霍文向該些機構的代表講述建議中的美國產地來源規例，及近日的發展。該五個機構為香港總商會、香港工業總會、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印度商會及香港中華總商會。

貿易署高級官員並於稍後會晤香港出口商會的代表，向他們講述目前的情況。

紡織業諮詢委員會將於明（星期四）午舉行會議，檢討數日來的發展，並就貿易署官員及美國紡織談判代表即將展開的磋商，提供意見。

運輸部門與貨櫃車車主司機會議

政府發言人證實政府運輸部門代表昨日（八月七日）與貨櫃車車主及司機舉行會議。

他們在會上詳細商討有關貨櫃車拖架牌照費的增加。政府人員向貨櫃車代表解釋，該項收費自一九六〇年末期貨櫃車拖架首次在香使用時從未作檢討，兼且此次加幅比在該段期間其他類別貨車的牌照費加幅為低。雖然如此，車主及司機代表要求政府分期實施新牌費及減低加價幅度。政府人員答允作檢討並於八月十四日前予貨櫃車車主及司機代表答覆。

會上亦討論有關拖架停泊的問題，新的停泊規例指定拖架需停泊於特定的位置，除非該拖架與拖頭連在一起。當局向代表解釋，該新規例的目的是避免無拖頭連繫的拖架隨意停泊路上以致對其他的道路使用者造成嚴重阻塞或危險。警方亦足可受到信賴，運用其常識去執行新規例。

代表對貨櫃車合法泊車位的一般短缺情況表示關注。政府人員向他們保證，當局了解該問題，並會繼續致力騰出空置的官地以增加貨櫃車的泊車位。不過當局強調，因土地極度缺乏及對土地需求甚殷，問題不能迅速獲得解決。

防止環境污染諮詢委會 支持多項管制污染計劃

防止環境污染諮詢委員會成員對來年推行多項管制污染的活動計劃表示支持。

空氣、噪音、水及廢物污染四個主要方面的工作計劃。就空委會成員在今日舉行的本年度的首次會議上贊同就詳細的建議將在未來數月內提交委員會，進一步徵詢其意見。

在法例管制方面，委員會將對水污染管制條例所訂定的管制大埔海質管制的污染規例提供意見。有關法例的管制有毒性、危險性及難於處理的廢物的儲藏及處理的建議，以及管制的成空氣質素目標，亦會交由委員會考慮。過程，以及確切的空氣質素目標，亦會交由委員會考慮。

預料在明年中，政府亦會就噪音管制法案向防止環境污染諮詢委員會徵詢意見。該法案將取代現時的管制措施，並把管制範圍擴大。

政府亦會諮詢委員會對減少流進本港海岸水域的河流污染計劃、檢討污水處理標準及發展一套完整的污水處理程度、飄浮垃圾問題的行動計劃諮詢委員會的意見。置的建議及飄浮垃圾問題的行動計劃諮詢委員會的意見。

在今日的會議上，委員會成員研究本年第二季污染程度及維多利亞港水質的監察報告。他們亦獲悉水道管理方面的最新發展，進行改善后海灣環境的工作及於九龍灣避風塘清理沖積物的計劃。

委員會成員審閱一份有關污染管制工作的政府內部組織的文件。在此組織之最高層，有一個控制污染政策委員會。此委員會由衛生福利司任主席，及其他部門首長出席。其職權範圍的首項規定委員會須監察統籌污染管制計劃及確保該計劃獲得進展。

諮詢委員會確認前任委員會的意見，即是，在香港監察環境輻射的報告結果將會呈交委員會，但委員會的工作不。是監察或鑑定建議在中國大、小、灣興建的核電廠的工作。

貿易署署長將率團赴美
就紡織品問題進行磋商

貿易署發言人今（星期三）日證實，貿易署署長麥高樂將於八月十五日回港，率領香港代表團，前往華盛頓與美國進行紡織品磋商。

代表團將於八月十八日離港。是次磋商將於八月二十日開始，為期兩天。

雙方將就有關美國出口授權書叫停行動而未曾解決的問題，及日前在聯邦登記冊上刊登的新產地來源規例，舉行討論。

發言人說，這並不排除有可能就該等產地來源規例，提前進行磋商。